

中浩紫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中浩紫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洽谈重大事项，鉴于该等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公司已于2019年12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重大事项暂停转让公告》（公告编号：2019-043），公司股票自2020年1月2日开市起暂停转让，预计最晚恢复转让的时间为2020年2月10日。停牌期间，公司继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于2020年1月1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01）。

鉴于公司股票无法按原定时间复牌，经公司申请并获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同意，公司股票最晚恢复转让日延至2020年5月8日。公司于2020年2月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关于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

延期复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转让日披露一次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公司已于2020年2月14、2020年2月21日、2020年2月28日、2020年3月6日、2020年3月13日、2020年3月20日、2020年3月27日、2020年4月3日、2020年4月10日、2020年4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分别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为2020-003、2020-008号、2020-010号、2020-011号、2020-012号、2020-013号、2020-014号、2020-015号、2020-016号、2020-017号）。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尚处于商谈阶段。

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因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浩紫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4日